

中学教师专业标准： 要点·行动·示例

教师专业标准研究课题组 编 著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学教师专业标准： 要点·行动·示例

教师专业标准研究课题组 编 著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学教师专业标准: 要点·行动·示例 / 教师专业标准
研究课题组编著.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4
(2013.4 重印)

ISBN 978-7-303-15393-0

I. ①中… II. ①教… III. ①中小学教师—师资培养
IV. ① G63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13117 号

营销中心电话 010-58809014
北师大出版社教育科学分社网 <http://jyxx.bnup.com>
电子信箱 bsdjyxx@126.com

出版发行: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com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 100875

印 刷: 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70 mm × 230 mm
印 张: 14.5
字 数: 201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定 价: 27.00 元

策划编辑: 路 娜 责任编辑: 路 娜
美术编辑: 高 霞 装帧设计: 高 霞
责任校对: 李 菡 责任印制: 陈 涛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 010-58800697

北京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58808104

外埠邮购电话: 010-58808083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 010-58800825

— 编 委 会 —

主 编：张汉林 何成刚

编 委：路 娜 杜志兵 孙秀平 张逸红

常迺媛 贾海燕 杨 灵 宋 颢

张玉峰 陈 颖 赵京秋 罗世云

郝向丽 高思超 沈为慧 张 轩

赵玉涛 刘向荣 郭春燕 何崇宪

甘尊伟 任宏敏 勾爱珍

写在前面的话

教育部于2004年开始着手研究建立教师教育标准体系，在这一体系中，教师专业标准是非常重要的内容。到2012年年初，教育部正式颁布《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以下统称《教师专业标准》)，《教师专业标准》的研制历经了八个春秋。

《教师专业标准》的适用对象主要是即将走向教师岗位的“准教师”和正在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中小学教师，对于每一位具体的适用对象而言，如何认识和理解《教师专业标准》，是一个绕不开的问题。中小学教师为什么要阅读和学习《教师专业标准》，它对中小学教师现在的工作和将来的工作有什么意义，在此我们作简要的探讨。

一、《教师专业标准》是中小学教师专业化的目标与方向

教师专业化并不是一个新教育名词，我们经常可以在书刊、网上、专家报告中看到或听到有关教师专业化的阐述和见解，给我们以有益的启发。但是，关于教师专业化的各种阐述和见解，比较零散，缺乏完整的认知，难以建构起具有普遍性的体系。让我们欣慰的是，《教师专业标准》研制组在充分梳理、学习有关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全面汲取中小学教师的教学经验和实践智慧，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从“专业理念与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三个维度构建了教师专业化的整体架构。三个维度各设有若干领域，以解释维度之所指。每个领域又可以细分为若干基本要求。

《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设置了三个维度，即“专业理念与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每个维度下设若干领域，其中，“专业理念与师德”维度有四个领域，“专业知识”维度有四个领域，“专业能力”维度有五个领域，共涉及十三个领域。每个领域又设了若干基本要求，一共有六十项基本要求。《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亦设置了三个维度，即“专业理念与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每个维度下设若干领域，其中，“专业理念与师德”维度有四个



领域；“专业知识”维度有四个领域；“专业能力”维度有六个领域，共涉及十四个领域。每个领域又设了若干基本要求，一共有六十三项基本要求。

如果我们全面认真地阅读《教师专业标准》，就会明确感知到，《教师专业标准》关于教师专业知识与专业能力的认识，已远远超出我们固有的理解。例如，我们往往将专业知识局限在学科知识的范畴，将专业知识等同于学科知识，而在《教师专业标准》中，诸如安全防护知识、班级管理知识等，都归入了专业知识的范畴。具体到《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专业知识”维度包括“小学生发展知识”“学科知识”“教育教学知识”“通识性知识”四个领域。《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的“专业知识”维度包括“一般教育知识”“学科知识”“学科教学知识”“通识性知识”四个领域。《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的“专业能力”维度包括“教育教学设计”“组织与实施”“激励与评价”“沟通与合作”“反思与发展”五个领域。《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的“专业能力”维度包括“教学设计”“教学实施”“班级管理与教育活动”“教育教学评价”“沟通与合作”“反思与发展”六个领域。

可以看出，《教师专业标准》从理论和实践两个角度为教师专业化确立了清晰的目标，同时也是中小学教师努力的方向。可以说，《教师专业标准》的颁布，标志着对教师工作本质认识的飞跃，即教师工作由“职业”向“事业”的转变。中小学教师要以《教师专业标准》为指导，在专家、名师、同行的帮助下，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制订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个人专业成长计划，真正将《教师专业标准》中的基本要求转化成具体的行动计划。只有按照《教师专业标准》的要求，不断加强理论与实践的学习，才能使得中小学教师的整体素质得到均衡发展。

二、《教师专业标准》与《课程标准》都是指导教学的专业文件

十余年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促使《课程标准》深入人心。无论是在职的中小学教师，还是即将走向教师岗位的“准教师”，都必须在思想上给予高度重视。不认真研读《课程标准》，课堂教学就会出现“南辕北辙”的现象。

《教师专业标准》颁发后，如何理解其与各学科《课程标准》的关系，我们的观点和主张是：《教师专业标准》与《课程标准》都是指导教学的专业文件。具体而言，可以从以下两个角度来理解：

第一，从对象上看，《课程标准》重点聚焦的是具体的课程(教学)的内容、

目标、实施、评价、资源等问题,《教师专业标准》重点聚焦的是课堂教学的“主导者”所应该具备的“教学资质”或达到的“人力资源标准”。显然,合格乃至高质量的师资队伍是确保《课程标准》得到有效实施的重要保证。如果课堂教学的“主导者”不具备应有的“教学资质”或达不到“人力资源标准”,则不能胜任实施《课程标准》的职责。

第二,从内容上看,掌握所教学科的《课程标准》是《教师专业标准》中规定的重要内容之一。二者都强调要发挥学生学习的主体性,灵活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式,有效实施教学。但是相对于《课程标准》,《教师专业标准》所涵盖的内容更为丰富。例如,关于中小学教师 in 师德、品德、人格等方面的要求,《教师专业标准》在每个维度都有特别的强调。

这就要求我们中小学教师,不能只将自己定位成一名从事学科教学的教师。《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指出,“教师要关爱学生,严谨笃学,淡泊名利,自尊自律,以人格魅力和学识魅力教育感染学生,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在师德、品德、人格等方面对学生的成长能产生积极向上、潜移默化的教育效果的教师,有利于为学生的学习营造良好的氛围,这对于中小学教师实施基于课程标准的教学,将起到积极的导向作用。

总之,一方面,《课程标准》是我们开展课堂教学的具体依据;另一方面,《教师专业标准》在教学中的指导性作用亦不容忽视。对此教育部〔2012〕1号文件特别指出,《教师专业标准》“是教师实施教育教学行为的基本规范”。我们建议,在教学实施中,应该充分发挥两个文件对于教育教学的指导作用。

三、《教师专业标准》以终身学习理念引领全体教师的 professional 学习

教育部〔2012〕1号文件指出,《教师专业标准》是对中小学“合格教师专业素质的基本要求”,这既是对即将走向教师岗位的“准教师”的基本要求,也是对已经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在职教师的基本要求。换句话说,无论你是“准教师”、新手教师、熟练教师、成熟教师,或是卓越教师,都要以《教师专业标准》为指导,秉持终身学习的理念,不断加强自己的专业学习,不断实现自己的专业成长。

《教师专业标准》虽然是对中小学“合格教师专业素质的基本要求”,但是如果仔细阅读《教师专业标准》的话,就会意识到《教师专业标准》中规定的基



本要求带有显著的专业性特点。也就是说,《教师专业标准》意在推动教师工作的专业化,如同工程师、医生、律师等专业群体从事的专业化工作一样。专业性的教师工作决定了每一位中小学教师对待自身工作必须具有专业的精神、专业的态度、专业的操守、专业的知识、专业的技能,否则,就很难承担起具有专业性的教师工作。唯有不断地进行理论与实践学习,才能确保每一位中小教师在日新月异的教育教学工作中不落伍、不掉队。

专业性的教师工作决定了每一位中小学教师必须坚持终身学习的态度,以适应不断变化的教育教学情况,增强自己应对教育教学环境的能力,不断提高教师工作的专业化。可以说,教师工作的专业化体现出的是对卓越工作的不断追求,是一个有起点、无终点的奋斗历程。在阅读《教师专业标准》过程中,相信大家会对此有深刻的感受。例如,《教师专业标准》要求中小学教师要“学习先进小学(中学)教育理论,了解国内外小学(中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经验和做法;优化知识结构,提高文化素养;具有终身学习与持续发展的意识和能力,做终身学习的典范。”教育对象的个体差异性和复杂性决定了教师必须做到因材施教,而不能固守教条。教育教学知识和学科知识的快速更新决定了教师工作必须具有开放的视野,而不能守旧拒新。这一切,都决定了我们每一位中小学教师必须坚持终身学习的态度。

以上是从小学教师的角度对《教师专业标准》所做出的解读和阐释,希望有助于中小学教师把握和理解《教师专业标准》对于自身专业发展和教育教学工作的意义和作用。当然,最根本的把握和理解是将对《教师专业标准》的学习与具体、生动、鲜活的教育教学工作实践密切结合起来,与当前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密切结合起来,将《教师专业标准》对于教育教学工作的具体要求全面地渗透、体现到基于学科《课程标准》的课堂教学的全过程中去,做到有机的整合。有条件的地方和中小学校,还可以以《教师专业标准》为依据,组织专业力量研制适合本地区、本学校实际情况的分学段、分学科的教师专业标准。

从国际视角来看,学科教师专业标准的研制与颁布已成为世界各国教育发展的大趋势。早在1998年,美国国家科学教师协会与科学教师教育促进协会就联手制定了《科学教师教育标准》,并于2003年进行了修订。澳大利亚、英国、日本等国家及我国台湾地区,在通识教师专业标准的基础上,已经开

始组织专业人员进行学科教师专业标准的研制工作。

为帮助中小学教师理解贯彻《教师专业标准》，我们组织师范院校专家、国内知名教研机构教研员、教学一线优秀教师，严格遵循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理念，紧扣《教师专业标准》，同时兼顾各学科《课程标准》，分别编写了《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要点·行动·示例》《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要点·行动·示例》，目的是从教育实践和学科课堂教学角度，帮助中小学教师深入理解在《教师专业标准》的指导下，自己应该“做什么”和“怎么做”。本书在编写时，努力突出针对性、适用性、操作性和发展性的特点：通过“要点解读”，明确中小学教师必须“做什么”；通过“行动指南”，建议中小学教师应该“怎么做”；通过“提升建议”，启发中小学教师如何“做得更好”；通过“示例分析”，提供不同学科教学的示例，供教师借鉴。

我们希望，通过我们的努力能够为中小学不同学科的教师专业发展提供有益的支持和帮助。但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等因素，书中难免还有不足之处，恳请读者不吝指正。

编 者
2013年1月

目 录

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	1
第一章 专业理念与师德	6
(一)职业理解与认识	6
(二)对学生的态度与行为	18
(三)教育教学的态度与行为	28
(四)个人修养与行为	43
第二章 专业知识	54
(五)教育知识	54
(六)学科知识	71
(七)学科教学知识	100
(八)通识性知识	136
第三章 专业能力	148
(九)教学设计	148
(十)教学实施	158
(十一)班级管理与教育活动	177
(十二)教育教学评价	195
(十三)沟通与合作	204
(十四)反思与发展	215

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

为促进中学教师专业发展,建设高素质中学教师队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特制定《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以下简称《专业标准》)。

中学教师是履行中学教育教学工作职责的专业人员,需要经过严格的培养与培训,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掌握系统的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专业标准》是国家对合格中学教师的基本专业要求,是中学教师实施教育教学行为的基本规范,是引领中学教师专业发展的基本准则,是中学教师培养、准入、培训、考核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一、基本理念

(一)师德为先

热爱中学教育事业,具有职业理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履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依法执教。关爱中学生,尊重中学生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耐心和细心;为人师表,教书育人,自尊自律,以人格魅力和学识魅力教育感染中学生,做中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二)学生为本

尊重中学生权益,以中学生为主体,充分调动和发挥中学生的主动性;遵循中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和教育教学规律,提供适合的教育,促进中学生生动活泼学习、健康快乐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三)能力为重

把学科知识、教育理论与教育实践有机结合,突出教书育人实践能力;研究中学生,遵循中学生成长规律,提升教育教学专业化水平;坚持实践、反思、再实践、再反思,不断提高专业能力。

(四)终身学习

学习先进中学教育理论,了解国内外中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经验和做法;



优化知识结构，提高文化素养；具有终身学习与持续发展的意识和能力，做终身学习的典范。

二、基本内容

维度	领 域	基 本 要 求
专业理念与师德	(一) 职业理解与认识	1. 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遵守教育法律法规。 2. 理解中学教育工作的意义，热爱中学教育事业，具有职业理想和敬业精神。 3. 认同中学教师的专业性和独特性，注重自身专业发展。 4. 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修养，为人师表。 5. 具有团队合作精神，积极开展协作与交流。
	(二) 对学生的态度与行为	6. 关爱中学生，重视中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保护中学生生命安全。 7. 尊重中学生独立人格，维护中学生合法权益，平等对待每一位中学生。不讽刺、挖苦、歧视中学生，不体罚或变相体罚中学生。 8. 尊重个体差异，主动了解和满足中学生的不同需要。 9. 信任中学生，积极创造条件，促进中学生的自主发展。
	(三) 教育教学的态度与行为	10. 树立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理念，将中学生的知识学习、能力发展与品德养成相结合，重视中学生的全面发展。 11. 尊重教育规律和中学生身心发展规律，为每一位中学生提供适合的教育。 12. 激发中学生的求知欲和好奇心，培养中学生学习兴趣和爱好，营造自由探索、勇于创新的氛围。 13. 引导中学生自主学习、自强自立，培养良好的思维习惯和适应社会的能力。 14. 尊重和发挥好共青团、少先队组织的教育引导作用。
专业理念与师德	(四) 个人修养与行为	15. 富有爱心、责任心、耐心和细心。 16. 乐观向上、热情开朗、有亲和力。 17. 善于自我调节情绪，保持平和心态。 18. 勤于学习，不断进取。 19. 衣着整洁得体，语言规范健康，举止文明礼貌。

续表

维度	领 域	基 本 要 求
专 业 知 识	(五)教育知识	20. 掌握中学教育的基本原理和主要方法。 21. 掌握班级、共青团、少先队建设与管理的原则与方法。 22. 掌握教育心理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了解中学生身心发展的一般规律与特点。 23. 了解中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过程及其教育方法。 24. 了解中学生思维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发展的过程与特点。 25. 了解中学生群体文化特点与行为方式。
	(六)学科知识	26. 理解所教学科的知识体系、基本思想与方法。 27. 掌握所教学科内容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与技能。 28. 了解所教学科与其他学科的联系。 29. 了解所教学科与社会实践及共青团、少先队活动的联系。
	(七)学科教学知识	30. 掌握所教学科课程标准。 31. 掌握所教学科课程资源开发与校本课程开发的主要方法与策略。 32. 了解中学生在学习具体学科内容时的认知特点。 33. 掌握针对具体学科内容进行教学和研究性学习的方法与策略。
	(八)通识性知识	34. 具有相应的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35. 了解中国教育基本情况。 36. 具有相应的艺术欣赏与表现知识。 37. 具有适应教育内容、教学手段和方法现代化的信息技术知识。



续表

维度	领 域	基 本 要 求
专业 能力	(九)教学设计	38. 科学设计教学目标和教学计划。 39. 合理利用教学资源和方法设计教学过程。 40. 引导和帮助中学生设计个性化的学习计划。
	(十)教学实施	41. 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氛围，激发与保护中学生的学习 兴趣。 42. 通过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多种方式，有效 实施教学。 43. 有效调控教学过程，合理处理课堂偶发事件。 44. 引发中学生独立思考和主动探究，发展学生创新能力。 45. 发挥好共青团、少先队组织生活、集体活动、信息传播等 教育功能。 46. 将现代教育技术手段整合应用到教学中。
	(十一)班级管 理与教育活动	47. 建立良好的师生关系，帮助中学生建立良好的同伴关系。 48. 注重结合学科教学进行育人活动。 49. 根据中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特点，有针对 性地组织开展德育活动。 50. 针对中学生青春期生理和心理发展特点，有针对性地组织 开展有益身心健康发展的教育活动。 51. 指导学生理想、心理、学业等多方面发展。 52. 有效管理和开展班级、共青团、少先队活动。 53. 妥善应对突发事件。
	(十二)教育教 学评价	54. 利用评价工具，掌握多元评价方法，多视角、全过程评价 学生发展。 55. 引导学生进行自我评价。 56. 自我评价教育教学效果，及时调整和改进教育教学工作。

续表

维度	领 域	基 本 要 求
专 业 能 力	(十三) 沟通与 合作	57. 了解中学生,平等地与中学生进行沟通交流。 58. 与同事合作交流,分享经验和资源,共同发展。 59. 与家长进行有效沟通合作,共同促进中学生发展。 60. 协助中学与社区建立合作互助的良好关系。
	(十四) 反思与 发展	61. 主动收集分析相关信息,不断进行反思,改进教育教学工作。 62. 针对教育教学工作中的现实需要与问题,进行探索和研究。 63. 制定专业发展规划,积极参加专业培训,不断提高自身专业素质。

三、实施建议

(一)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将《专业标准》作为中学教师队伍建设的基本依据。根据中学教育发展的需要,充分发挥《专业标准》引领和导向作用,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建立教师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不断提高中学教师培养培训质量。制定中学教师准入标准,严把中学教师入口关;制定中学教师聘任(聘用)、考核、退出等管理制度,保障教师合法权益,形成科学有效的中学教师队伍管理和督导机制。

(二)开展中学教师教育的院校要将《专业标准》作为中学教师培养培训的主要依据。重视中学教师职业特点,加强中学教育学科和专业建设。完善中学教师培养培训方案,科学设置教师教育课程,改革教育教学方式;重视中学教师职业道德教育,重视社会实践和教育实习;加强从事中学教师教育的师资队伍建设,建立科学的质量评价制度。

(三)中学要将《专业标准》作为教师管理的重要依据。制定中学教师专业发展规划,注重教师职业理想与职业道德教育,增强教师育人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开展校本研修,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完善教师岗位职责和考核评价制度,健全中学教师绩效管理机制。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参照执行。

(四)中学教师要将《专业标准》作为自身专业发展的基本依据。制定自我专业发展规划,爱岗敬业,增强专业发展自觉性;大胆开展教育教学实践,不断创新;积极进行自我评价,主动参加教师培训和自主研修,逐步提升专业发展水平。



第一章 专业理念与师德

(一)职业理解与认识

1. 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遵守教育法律法规。

【要点解读】

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遵守教育法律法规，就是指教师要依法执教。

教育方针是国家或政党在一定历史阶段提出的有关教育工作的总的方向和总指针，是教育基本政策的总概括。它是确定教育事业发展方向，指导整个教育事业发展的战略原则和行动纲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规定：“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要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教育政策是指一个政党和国家为实现一定历史时期的教育发展目标和任务，依据党和国家在一定历史时期的基本任务、基本方针而制定的关于教育的行动准则。教育政策与中学教师的关系极为密切，如2001年教育部颁布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和2010年教育部颁布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规划纲要(2010—2020年)》就是如此。

教育法律法规是有权创制法律规范的国家机关制定发布的规范性法律文

件,由教育法律、教育行政法规、地方性教育法规、教育部门规章、地方性教育规章等组成。重要的教育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法》等;重要的教育行政法规有《国务院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若干问题的通知》《教师资格条例》《教学成果奖励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实施细则》《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重要的教育部门规章有《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中小学教材编写审定管理暂行办法》《中小学德育工作规程》《〈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奖励规定》《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普通高级中学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义务教育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等。

依法执教有以下三层含义:

第一,了解我国教育发展的方向、原则与具体部署,用以指导自己的教育教学工作。

第二,依据相关教育法律法规,维护自己的各项权利。

第三,努力达到教育方针政策对中学教师提出的各项要求,切实履行教育法律法规对中学教师规定的各项义务,依法维护学生的各项权益。

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遵守教育法律法规,将学校教育教学的各项工作纳入到法治轨道,这是依法执教的需要,也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题中之义。

【行动指南】

(1)阅读《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了解我国当前课程改革以及教育发展规划的基本情况。

(2)阅读相关的教育法律法规,了解中学教师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3)将教育方针政策、教育法律法规和自己的本职工作结合起来。

【提升建议】

邀请相关法律人士到学校来做教育法律法规报告。

【示例分析】

三方皆败

2002年6月20日下午,某中学初三(2)班学生马某上自习课时吸烟,并